

关于假肢和矫形器（辅助器具）生产 装配企业资格认定情况的说明

县市场局：

根据 2018 年省民政厅确定县级民政部门政务服务事项并报县编办，我县民政部门无“假肢和矫形器（辅助器具）生产装配企业资格认定（安徽省推开“证照分离”改革事项目录（第一批）第 18 项）”事项。

特此说明。



2019 年 2 月 11 日